

附件一、報名附件

報名附件

基本資料			
參加場次	☐ 北部場—7月18日(一)、19日(二) 國立臺灣大學 ☐ 中部場—7月25日(一)、26日(二) 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 南部場—8月1日(一)、2日(二) 國立成功大學 創意基地 C-HUB		
姓名		學校全銜	
學生證（需蓋註冊章，或另附在學證明）			
學生證（正面）		學生證（反面）	
請用三個「名詞」關鍵字形容自己，並且解釋這三者與自己的關係（自我介紹，200字內）			
參加本營隊的動機（為何想參與氣候變遷營隊？200字內）			
有興趣的氣候變遷議題			

1.請勾選有興趣的領域(可複選)：☐減緩☐災害☐維生基礎設施☐水資源☐土地使用☐海岸☐能源供給及產業☐農業生產及生物多樣性☐健康

* 行政院為提升及健全臺灣面對氣候變遷的調適能力，擬定「國家氣候變遷調適政策綱領」，將臺灣的氣候變遷調適工作分為八大領域。(後8個選項)

2.我對於氣候變遷議題的_____有興趣。

對於氣候變遷的_____，我有話想說：_____

與氣候變遷議題相關的參與經驗（200字內）

高中職教師推薦（非必填，如有，字數建議於150字內；請附上簽名）

推薦人資訊	姓名		職稱		服務單位	
	聯絡電話			email		

推薦人簽章：_____

（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增減）

附件二、家長同意書

通知書暨家長同意書

親愛的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您好：

貴學子已報名111年度高中職氣候變遷創意行動營，活動細節如下：

◆ 活動場次：

□北部場:7月18日(一)、19日(二) 國立臺灣大學

□中部場:7月25日(一)、26日(二) 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南部場:8月1日(一)、2日(二) 國立成功大學 創意基地 C-Hub，

本營隊活動共計二天，未含交通及住宿費用，請自行前往營隊地點，請與監護人一同評估食宿問題後勾選確認。營隊課程表請參閱簡章說明。

煩請依貴學子之參與填寫同意書並親簽，於報名截止前掃描或拍照上傳報名表單，以便統計參加人數。

□同意 □不同意 _____學校，學生_____參與111年度高中職氣候變遷創意行動營。

此致

國立臺灣大學

1. 特殊疾病(務必確實填寫)：□有：_____ □無

2. 通知書簽名者：□法定代理人(父母) □監護人 □導師 □教官 □合作學校指導教師

簽章：_____ (請簽全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如有特殊狀況需取消報名，請提前來信取消，以利開放候補名額。**

附件三、個人資料運用同意書

個人資料運用同意書

本同意書為說明教育部及主辦單位於111年度高中職氣候變遷創意行動營（以下簡稱本營隊）所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個人資料的情形。

1、個人資料之蒐集目的

1. 本營隊因執行教育部111年度氣候變遷創意實作競賽計畫業務蒐集您的個人資料。
2. 本同意書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類別，包括姓名、出生年月日、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公務聯絡電話、行動電話、電子郵件信箱等。
3. 本部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之地區為臺灣地區，使用期間為即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利用之方式為書面、電子、網際網路或其它適當方式。

2、個人資料之使用方式

1. 本同意書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與相關法令規範並依據教育部【隱私權政策聲明】，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2. 您可就教育部向您蒐集之個人資料，進行查詢或閱覽、製給複製本、要求補充或更正。
3. 您可要求教育部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或是要求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但因教育部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須時，不在此限。

3、個人資料之保護

您的個人資料受個人資料保護法及教育部【隱私權政策聲明】之保護及規範。倘若發生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或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導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洩漏、竄改、毀損、滅失者，本部將於查明後，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施行細則第22條辦理以適當方式通知您。

4、同意書之效力

1. 個人資料運用同意書應讓您的法定代理人閱讀、瞭解並同意同意書。當您勾選同意並簽署個人資料運用同意書時，視為您已取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並表示您已閱讀、瞭解並同意同意書之所有內容。
2. 教育部保留增修本同意書內容之權利，並於增修後公告於教育部網站，不另作個別通知。如果您不同意增修的內容，請於公告後30日內與教育部個人資料保護聯絡窗口聯繫。屆時若無聯繫將視為您已同意並接受本同意書之增修內容。
3. 您因簽署本同意書所獲得的任何建議或資訊，無論是書面或口頭形式，除非本同意書條款有明確規定，均不構成本同意書條款以外之任何保證。

5、準據法與管轄法院

本同意書之解釋與適用，以及本同意書有關之爭議，均應依照中華民國法律予以處理，並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我瞭解並同意上述內容

當事人簽章：_____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四、授權書

授權書

一、就本人參加教育部委託國立臺灣大學(以下稱主辦單位)所辦理之「111年度高中職氣候變遷創意行動營」之過程當中的任何活動產出(包括辦理單位因活動記錄所產生的相片、影片、錄音中若有本人的影像或聲音;以及本人在此營隊中所產出文章或成果作品)(以下簡稱「活動產出」),聲明如下:

(一) 本人同意活動產出無限時間地域非專屬授權主辦單位無償得為下述利用:

1. 以紙本或數位方式出版。
2. 以數位化方式典藏、重製、公開傳輸、授權用戶下載、列印、瀏覽。
3. 若有需要進一步利用,會以適當之方式註明來源或出處。且不得有誤用、曲解、竄改之情形。
4. 得再授權其他資料庫業者或將本著作納入資料庫中提供服務,且為各資料庫之系統需求,得進行格式之變更。
5. 同意辦理單位進行任何後續計畫的使用,但此使用不得妨礙本人利益。其他如有任何涉及營利目的之商業使用,應由本人授權。

(二) 活動中文章或成果作品為本人自行創作,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權利,有權為本同意書之授權,且僅係授權,仍保有著作權,另同意前述授權範圍之使用,得引用本人之姓名,但不得有不當影響本人名譽之情形。

(三) 本人參加主辦單位所辦理之「111年度高中職氣候變遷創意行動營」,

茲保證本成果係本人原創並未抄襲他人。

(四) 若本人等因抄襲或以其他類似方法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而涉訟者，

本人應自行解決與他人間任何智慧財產權之糾紛，並負擔相關法律

責任，辦理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

二、本人已閱讀並同意遵守「出席承諾」。

此致

國立臺灣大學

立書人簽章：

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